

新时代 新征程 新伟业

致力打造“七个强市”
大力实施“七大行动”

我市秋粮收购市场平稳有序

本报讯（记者 张凌伟）11月7日，记者从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获悉，该局结合今年粮食购销形势，抢抓时机，扎实做好粮食购销各项工作，确保我市秋粮收购市场平稳有序。

秋粮收购准备工作启动以来，该局始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严格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要求，提高站位，细化任务，压实责任，多措并举，担当作为，全面加快粮食收购入库进度，优化为农服务，确保粮食颗粒归仓、农民增产增收。

做好各项准备工作。积极指导粮食收储企业扎实做好仓容准备、资金筹措、运力协调、人员培训等工作，切实做到“有人收粮、有钱收粮、有仓收粮、有车运粮”。截至目前，我市国有粮食收储企业预备秋粮收购空仓容累计达到370万吨，能够完满满足秋粮收购仓容需要，实现“仓

等粮”。

加强市场监测研判。密切跟踪粮食市场动态变化，适时加大监测频次和力度，深入分析研判，掌握工作主动。多渠道宣传解读粮食收购政策，及时向社会发布粮油购销、价格、市场等信息，主动回应社会关切，指导收粮企业、售粮农民等理性购销。同时，我市积极鼓励和引导各类粮食经营企业、加工企业、饲料生产企业、大型养殖企业等多元主体有序入市收购，扩大市场化购销。

严格进行执法监管。综合运用“双随机一公开”“四不两直”“信用监管”等手段，加大执法监管力度，及时消除风险隐患。充分发挥12325等热线作用，拓宽群众投诉举报渠道，严肃查处压级压价、“打白条”“转圈粮”“以陈顶新”等违法违规问题，切实维护良好的市场秩序。

截至目前，全市玉米累计收购135303.82吨，大豆累计收购16026吨。



11月7日，梁园区李庄镇闫庄新村，种植户在大棚内打理樱桃番茄。近年来，该镇坚持土地集约化、农业生态化、产品品牌化深度融合，因地制宜发展高标准日光温室产业，走出一条农业产业发展、村集体和群众共同增收的乡村振兴新路子。 本报融媒体记者 邢栋 摄

11月6日，虞城县芒种桥乡乐享果园火龙果基地迎来了采摘季，形似仙人掌的藤蔓在立体架上排列得整整齐齐，一个个颜色鲜艳、果肉饱满的火龙果挂满枝头，工人们正熟练地拿着剪刀，将成熟的火龙果采摘装箱，现场一片忙碌的丰收景象。 本报融媒体记者 邢栋 摄

民权县水务公司

连夜奋战保供水

本报讯（记者 闫鸣亮 通讯员 张轩铭）11月6日凌晨，民权县水务公司工作人员在巡查供水管网时，发现江山大道与民路交叉处有跑水现象，立即用专业检测仪反复检查和分析，最终确认是地埋DN500供水主管网漏水。

接到通知后，水务公司立即启动应急抢修方案，应急抢修人员火速赶到现场，县住建局副主任科员吕文波、水务公司经理舒玉琪连夜指挥民路与江山大道交叉处供水管网爆裂抢修工作，科学分析研判，优化施工方案，快捷高效施工，确保居民正常用水。

夜间气温降低，他们克服地下管线复杂、作业面泥泞、空间狭窄等不利因素，抢修人员顾不得天气寒冷，双手、双脚浸泡在泥水中作业，齐心协力，争分夺秒，有条不紊地进行着抢修工作。“守护好城市供水的‘生命线’，这是我们肩上的责任，我们理应有所担当。”维修人员孔现忠说道。对于从事抢修维修工作的人员来说，顶烈日、战酷暑早已是家常便饭，最重要的是在最短的时间内恢复供水，保障居民用水安全。

“多年来，在处置供水管网突发事件时，民权县水务公司一直坚持人民至上的服务理念，快速响应，第一时间部署，第一时间参战，舍小家顾大家，24小时坚守供水各个岗位，践行供水人的初心和使命，保障各项供水工作快速行动、高效运转，确保民权县居民群众用水安全。”吕文波说。

睢县五河湾乡村振兴产业示范中心

稻鱼共养 稻香鱼肥双丰收

本报讯（记者 黄业波 通讯员 崔刘杰）进入11月，睢县五河湾乡村振兴产业示范中心传来喜讯：沿惠济河两岸500余亩水稻稻花飘香，进入收割期；稻花鱼肥美，进入捕捞期。该中心探索的稻鱼共养模式实现了稻香鱼肥农户乐。

“我们中心根据睢县县委、县政府‘跨界划区、精准发力’助推乡村振兴战略实施的指导精神，立足区位优势，坚持‘人无我有，人有我优’的差异化发展思路，积极调整农业产业结构，把培育发展特色种植业、观

光农业等作为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的重要抓手。”11月6日，五河湾乡村振兴产业示范中心相关负责人说。

通过详细调研，认真论证，五河湾乡村振兴产业示范中心在临惠济河的小杨庄村和临利民河的石屯村流转土地500余亩，引入种植能手，探索试行“稻鱼共养”模式，即在稻田里养殖鱼类，鱼的排泄物为稻谷提供养分，而散落水中的稻花和谷粒则成为鱼的天然食料，促进生态循环，实现鱼粮双丰收，扩大村集体和农户收入。同时，在石屯村水稻种植中，借助其临近第三污水处理厂的便

利，探索将处理后的中水引入稻田，实现污水处理的循环利用。

截至目前，小杨庄村、石屯村两处“稻鱼共养”试验田，水稻已获丰收，亩产突破600公斤，水稻总产量30余万公斤，预计产值66万元，稻鱼产值100余万元。

下一步，睢县五河湾乡村振兴产业示范中心将持续加大对“稻鱼共养”的培育和支持，持续深挖产业潜力，逐步扩大种植规模，形成以种植能手带动周边农户、政府引导带动市场投入的可持续发展模式，带动更多群众受益。



收割机在石屯村“稻鱼共养”试验田收割水稻。 本报融媒体记者 黄业波 摄

我市3所学校、2个班级

拟被认定为省“书香校园”“书香班级”

本报讯（记者 鲁超 张坤）11月7日，记者从市教育体育局获悉，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关于深化全民阅读活动的重要部署，推进书香河南建设，在全省中小学校形成爱读书、读好书、善读书的浓厚氛围，引导学生养成阅读习惯、快乐阅读、健康成长，经过学校（班级）申请、各地推荐、专家评审，省教育厅拟认定郑州市郑东新区众意路小学等50所学校为河南省中小学“书香校园”，郑州市二七区四季路第二小学五（3）班等80个班级为河南省中小学“书香班级”。其中，商丘市回民中学、夏邑县第十小学、永城市第一综合学校（小学部）拟认定为河南省中小学“书香校园”，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中州街道办事处胜利路小学四（2）

班、虞城县第一高级中学2231班拟认定为河南省中小学“书香班级”。

据了解，本次书香校园评选活动对象为全省普通中小学校，书香班级评选对象为全省普通中小学校班级。“书香校园、书香班级”评选活动坚持学校自愿申报、市级遴选推荐、省级评选认定相结合的原则进行。

市教育体育局要求，要以创建“书香校园、书香班级”为契机，加强图书馆（室）建设与应用，把系列活动与校园文化、班级文化建设结合起来，确保阅读活动开展序列化、主题化、系统化、常态化。要加强师生阅读指导工作，引导教师学习经典，将活动开展到每个班级，覆盖到每个学生、每个家庭，确保阅读有时间、有数量、有质量。

民权县民政局

精准救助惠民生

本报讯（记者 闫鸣亮 通讯员 刘晓伟）“县民政局入户走访。每到一户，都边问边记录低保对象家庭状况并核实收入，仔细得很！”11月6日，在民权县王桥镇大凡村低保对象王友山家，陪同走访的王桥镇工作人员史保德说。

今年63岁的王友山，去年因脑血栓患肢体二级残疾，高额的治疗费用，对王友山一家来说无疑是一个巨大的负担。县民政局低保中心和王桥镇工作人员开展摸底排查，发现核实王友山家庭情况后按程序将其纳入低保，帮助其渡过难关。

据了解，主题教育开展以来，民权县民政局牢牢把握“学思想、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总要求，把理论学习、调查研究、推动发展、检视整改贯通起来，有机融合，在全市率先创新施行“三核两报告一督导”社会救助工作新举措，精准落实救助政策，推动城乡

低保扩围增效，不断完善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和救助帮扶机制，实现“人找政策”“政策找人”相结合。“三核对”即县纪委监委大数据平台核对、县核对中心集中核对、市核对系统核对；“两报告”即村（居）月底向所在乡镇、街道办事处落实月报告、零报告制度；“一督导”即县民政局定期不定期对各乡（镇、街道办事处）工作开展监督检查。

“社会救助直接同老百姓见面、对账，要经得起检验。我们除了通过数据交叉比对、关联分析和综合评估等方式筛查存在风险的低收入人口外，还要入户走访、实地查看救助对象的家庭情况。在10月份开展的入户走访行动中，新纳入符合救助条件的农村低保对象309人，进一步提高民政救助精准化水平，确保符合社会救助条件的及时纳入保障范围，应保尽保，应兜尽兜。”史保德说。



11月7日，永城市交警大队联合演集街道办事处、演集派出所所在时庄村文化广场举行永城市“美丽乡村行”（演集）交通安全集中宣传启动仪式。据悉，此次宣传活动的目的是通过政府支持，交警、派出所民警、村组干部联动，针对农村面包车超员、客货混装、三轮车违法载人、驾乘摩托车不戴头盔等重点违法行为的危害性进行宣传，不断提高农村群众的交通事故防范能力，减少交通事故发生，确保农村群众幸福安康。

本报融媒体记者 袁国豪 摄

公告

为加强商品房预（销）售管理，维护交易双方的合法权益，依据《城市商品房预售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令第131号）的规定，我们对商丘市利阳置业有限公司提交的《虞城县沁园里东区（华富世家）》项目（坐落于虞城县漓江大道东侧、诚信大道北侧）申请办理《商品房

预（销）售许可证》的有关资料进行了审核，并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勘察，认定该项目符合预售条件，现准予销售。预售范围为7#、2A#楼。预售许可证号为2023年第026号。

特此公告。

虞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年11月8日

公告

为加强商品房预（销）售管理，维护交易双方的合法权益，依据《城市商品房预售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令第131号）的规定，我们对虞城县星辰置业有限公司提交的“星辰·光和四季”项目（坐落于虞城县诚信大道北侧、至诚四路东侧、庐山路南侧）申请办理《商品房

预（销）售许可证》的有关资料进行了审核，并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勘察，认定该项目符合预售条件，现准予销售。预售范围为12#、15#、16#、17#楼。预售许可证号为2023年第027号。

特此公告。

虞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年11月8日